

屏東縣立琉球國民中學生活教育競賽實施辦法

一、宗旨：

- (一)、養成整潔、樸素、守法、禮讓、勤學、勞動的良好習慣。
- (二)、陶冶剛毅、敦厚、孝親、敬長、愛環境的基本品德。
- (三)、建立健康、活潑、敬業、樂群、樂觀進取的正確人生觀。

二、組別：本競賽七、八、九年級為同一組競賽，以班級為單位各班相互比賽。

三、時間：以一週為一期，每週二公佈成績。

四、項目：分整潔、秩序兩項，成績合併計算總分，取前三名。

五、辦法：

(一)整潔部分（附件一二）

1、由值週老師及體衛組長負責評分，按評分內容不定時評分。

2、評分內容（如評分表所列項目）：

(1)教室內外：包括地板、課桌椅、講台、門窗、牆壁、工具置放、黑板、垃圾分類、走廊等教室內外。

(2)公共區域：包括辦公室、水溝、車棚、垃圾場、操場、籃球場、樓梯、校道、花圃、花架、花台、草皮等。

3、評分方式：

(1)評分時間為全天、不定時，至少兩次（於表中註明檢查時間）。

(2)所有老師皆可提供評分意見，如：

- 地板上有人為垃圾，每張扣一分。
- 垃圾分類是否確實，鋁箔包及保特瓶是否壓扁？
- 黑板在上課前是否擦拭完畢？
- 工具放置是否整齊？
- 公共區域有人為垃圾，每一垃圾扣一分？
- 玻璃、鏡子是否有白垢？
- 其他

4、各班導師及衛生股長領導全班同學隨時注意教室內外及所負責之外掃區域全日的環境整潔、打掃器具之保管及放置整齊。

5、各班衛生股長於每日整潔成績公佈後，詳加了解該班整潔之優缺點，並於班會時間提出檢討報告(每日皆向導師級同學報告，立刻改進)。

6、隨時隨地亂丟垃圾被老師同學登記者，每人次扣該班整潔分數一分。

7、整潔值週老師須於當日放學彙整整潔評分表送回衛生組，以便公佈。若有疑義，立即提出並解決。

(二)秩序部分：（附件一三）

- 1、由值週老師、訓導處、巡堂教師負責評分。
- 2、評分內容：
 - (1)導師時間(2)升降旗集合及行進(3)午休(4)上課時間
 - (5)其他:含校內外生活違規事項等
- 3、評分方式：
各值週組長及每位老師皆可提供資料列入評分。
- 4、秩序值週老師須於當日放學彙整秩序評分表送回生活教育組，以便公佈。若有疑義，立即提出並解決。

(三)分數計算：

- 1、基本分：每日整潔秩序各為90分
- 2、加分：班級當日整潔、秩序最高各10分，加滿為止。須明列原因及時間
- 3、扣分：班級當日整潔、秩序，扣完為止
- 4、當週值週評分教師之班級不列入競賽評比，秩序整潔亦須維持。

六、成績統計及公佈：每週二統計並公佈成績。

七、獎勵：

- 1、每週取秩序整潔總分最優前三名，頒發競賽獎狀以資鼓勵。
- 2、績優班級累積計分【第一名 5分、第二名 4分、第三名3分、績優班級（總扣分10分以內）2分】
- 3、積分達10分以上班級，全班記優點一次。
- 4、連續三週獲第一名，全班記嘉獎乙次。

八、輔導：1.連續二週獲最後一名之班級，請導師加以注意及協調或調整工作內容之分配。

2.屢次被扣分之學生,予以注意並個別指導.

九、本辦法經教師討論，呈 校長核淮後時實施，修正時亦同。

擬稿：

審核：

核示：

琉球國中學生生活教育要求重點

一、校內部份：

- 1、每日早上七點四十分前到校，逾時以遲到處理。。
- 2、每日打掃時間為全天在校時間，下課須加以巡查個人負責區域。
- 3、上課鐘一響即刻進入教室，不得藉故在外逗留，進到教室後應保持安靜，不得吵鬧。上室外課班級應於上課鐘響前到達上課地點。
- 4、下課後離開座位將椅子放在桌子底下，並不可在教室大聲喧嘩、嬉戲、追逐奔跑。
- 5、午睡鐘一響即刻進入教室，不得藉故在外逗留（服務隊除外）。
- 6、嚴禁在室外邊走邊吃，踐踏草皮、亂丟垃圾及毀壞公物，違者以校規嚴懲。
- 7、桌椅及書包不得以修正液塗寫或刀子刻畫，違者以校規嚴懲。
- 8、進辦公室前要喊「報告」，進入後不可隨意翻動老師桌上的東西。
- 9、加強垃圾分類及環境整潔之維持。
- 10、 落實禮貌運動，遇見師長要問好；若遇老師指正時，態度不得傲慢或隨便。
- 11、 上下學依規定路線集合，聽從訓導值週老師統一放學。
- 12、 學生頭髮不得染、燙、怪異，以整齊、清潔、涼爽為原則。

二、校外部份：

- 1、上下學不得騎乘機車。
- 2、單車不得雙載及併排。

琉球國中清潔區域打掃要求重點

- 一. 基本要求：
 1. 中午徹底打掃，早上、下午重點打掃，且無人為垃圾為原則
 2. 打掃時無人閒蕩。
 3. 自動於規定時間內完成打掃工作。
 4. 不可邊打掃邊吃零食。
 5. 分內工作做完可協助他人完成。
 6. 中午打掃時間不可超過 12:25 若未完成者，自行利用下課或其他時間完成。(除服務隊、糾察以外，全數回教室午休)
- 二. 教室：
 1. 桌椅排整齊、櫃子台面要乾淨。
 2. 桌腳下、窗台亦需掃乾淨。
 3. 地板黏住的污垢須清掉、板擦機定時清洗並晾乾再用。
 4. 隨時將拖把上的髒污抖掉，清洗乾淨再拖地板。拖完洗淨晾乾。
 5. 窗戶玻璃無白垢，窗櫺無黑垢（注意報紙的油墨沾黏窗櫺）。
 6. 內外牆壁有污漬處擦拭乾淨，天花板無蜘蛛絲。
- 三. 廁所：
 1. 每月第一個週一用洗衣粉水洗。平時不用水沖，保持乾且淨。
 2. 不可有垃圾棄置在廁所。
 3. 大小便器周邊內外及牆壁不可有臭味、污垢、灰塵。
 4. 注重打掃器具保管、排放。
 5. 鹽酸及洗衣粉向訓導處領取。
 6. 便器打掃前先將垃圾徹底清除以防阻塞。
- 四. 樓梯：
 1. 有磨石地面者，每逢週一三五中午打掃後一律用拖把拖過。
 2. 扶手、牆壁保持乾淨，扶手需每日以濕抹布擦拭。
- 五. 走廊：
 1. 積水、垃圾要立即清除，隨時維持乾且淨。
 2. 中午打掃乾淨後一律用拖把拖乾。
 3. 班級前面有洗手台者，要隨時保持乾淨與暢通。
- 六. 辦公室：
 1. 除打掃外，早上打掃時間開窗；下午打掃時間關窗。
 2. 飲水機加水。
 3. 注意門窗、窗檯、地板、牆壁、盆景等的清潔與保管。
 4. 垃圾每天須清倒乾淨。垃圾桶要適時洗淨。
 5. 所有檯面（含鐵櫃、電腦、冰箱、飲水機、桌椅等硬體設備）每日皆要擦拭乾淨。
 6. 打掃用具請藏起來，以美化觀瞻。
- 七. 花架花台：(含班級及公共區域)
 1. 每天早上要灑水(下雨天除外)。
 2. 清除雜草、鬆土，並撿拾人為垃圾。
 3. 纏住花木的藤蔓要清除。
- 八. 花圃、草皮、道路：
 1. 花圃做好花木認養工作(澆水、除草、鬆土)。
 2. 草皮內不能有石塊，路邊雜草要拔除。
 3. 道路砂石、土塵、垃圾、落葉、積水要掃除。
 4. 修剪後的枝葉要清除、拖走。
- 九. 水溝：
 1. 每天要將溝內石塊、垃圾、樹葉撿拾乾淨。
 2. 每日將泥沙清除。
 3. 養殖大肚魚，若無需補。

屏東縣立琉球國中生活教育競賽扣分標準項目表

導師時間	1 早自習鐘聲響完後沒有正當理由還未進教室者
	2 不可講話、吃早餐、喝飲料
	3 不可離開座位走動
	4 若老師在教室內亦不可私下講話
午休	1 鐘響，沒有正當理由還未進教室者
	2 不准講話、走動
	3 除了風紀股長管理秩序及導師准許之教室公差外其餘均趴下午休
	4 不可看任何書籍、打電動、做其他事務
集合	1 隊伍未排整齊
	2 講話
	3 集合適度太慢（慢慢走）
	4
整潔、秩序	如生活教育競賽實施辦法及秩序要求重點、整潔評分表、打掃重點所列
其他	1 服裝不整、儀容髒污，經勸告未改善者老師糾舉未改善者。
	2 下課時離開座位，椅子未靠攏。桌面或地上放飲料。
	3 鐘響不可進福利社
	4 其他不合於校園安全、秩序之事項
以上項目均 <u>每一人一次扣一分</u>	